

浙能乐清电厂三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和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建设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浙能乐清电厂三期工程于 2021 年 7 月动工建设，2023 年 4 月 5#机组建成、2023 年 6 月 6#机组建成，2023 年 9 月两台机组调试完成，进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阶段。为了解三期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和污染物排放情况，我公司委托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3 年 10 月，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工作。2024 年 2 月，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完成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我单位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成立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检查、查阅资料等方式提出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可投入使用。

浙能乐清电厂三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全本（不含涉密内容）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开始在网站上进行公示。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环保组织结构及规章制度主要内容一览表

项目	主要内容
环保组织结构	企业成立了安健环部，设有专职环保管理人员 12 人
环保设施调试制度	有专人负责环保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
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环境管理台账有专职人员记录，明确台账职责和记录人。
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环保负责人负责制定运行维护费用、监测费用计划，并列入年度开支计划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配套有初期雨水收集系统、事故应急池系统等相关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防控措施，并按照规范要求配备了应急物资，编制有《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备案。

(3) 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已经按环境影响报告书、排污许可证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建设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无需说明。

(2) 防护距离

建设项目环评及批复未对无环境防护距离进行要求。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施工和营运将对海洋生物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我公司已开展生态补偿工作，编制了生态补偿方案，按照等量赔偿的原则弥补项目造成的海洋生态损失。本工程生态环境补偿纳入温排水区域出让用海价格内，业主单位通过简案海域使用金的方式一次性支付给乐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补偿金 3581 万元，目前费用已全部缴纳。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各项环保设施落实到位。验收会后，本项目进行如下整改：

1、与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一起协作，按规范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

2、做好危废仓库的管理工作，细化危险废物分区、分类贮存管理。

3、进一步核对了天达环保应急灰渣贮存能力，该单位有密闭罐贮存能力 4.2 万吨，封闭堆场贮存能力 3000 吨，能够保障我公司 11 天以上的灰渣储量。也和负责我公司灰渣清运的天达环保确认，在应急堆灰场防渗设施完成验收前不得使用该灰场，具体见承诺函。

4、我公司安健环部加强固废处置计划，确保明确应急灰场防渗未整改完成前不使用该堆灰场，落实了应急灰场完成改造前应急灰渣去向；

5、制定环保培训计划，强化排污许可证后管理及台账管理；

6、按竣工验收规范及时将竣工验收的相关内容和结论进行公示、公开。

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3 月 27 日